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已審核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載於第83頁至第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有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核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和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與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